

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所學生修讀學、碩士學位五年一貫辦法

103 學年度期末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(104.06.07)

109 學年度期末系務會議修正(110.06.28)

- 第一條** 為鼓勵本系優秀同學繼續留在本系所就讀碩士班，並期達到連續學習及縮短修業年限之目的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第二條** 本系學士班學生入學後，各學期學業成績表現優良者，得於公告申請期限內向本系提出申請。
- 第三條** 甄選方式如下：
- (一) 申請對象：凡本系學士班二年級(含)以上學生皆可提出申請。
 - (二) 申請文件：
 - 1.申請書
 - 2.大學部歷年成績單正本 (含班級排名)
 - 3.修讀學、碩士五年一貫學程計畫書
 - 4.作品集：10 件設計相關作品。
 - (三) 甄選項目及評分標準：成績單 50%、資料審查 50%
 - (四) 申請時程：每年 4 月 30 日前將申請文件繳交至系辦公室(作品集請提供電子檔)，紙本文件經系辦審核無缺漏，加蓋系辦章始為完成申請。
- 第四條** 通過甄選之學生兼具學士學位候選人及碩士班預備研究生 (以下簡稱預研生) 之資格。
- 第五條** 預研生之甄選事宜，由系主任召集本系專任教師共同召開審查會議審核之(預計於每年七月底公布通過申請名單於本系網頁。
- 第六條** 預研生必須取得學士學位，並參加本系碩士班甄試入學或一般生入學考試，經錄取後始正式取得碩士班研究生資格。
- 第七條** 錄取為本系所碩士班研究生者，於大學期間所選修之碩士班課程成績達七十分以上者，方可申請抵免碩士班應修學分 (不含論文)，至多可抵免三分之二 (含) 本系碩士班應修學分數，但該課程之學分若已計入大學部畢業學分數內者，不得再申請抵免碩士班學分數。學分抵免之申請程序應於碩士班開學第一週內，持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向本系碩士班提出申請。
- 第八條** 經審查通過之學生須符合本系碩士學位之規定，方發給碩士學位證書。
- 第九條** 本辦法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所學生修讀學、碩士學位五年一貫

甄選申請表

班 級		學 號	
姓 名		聯絡電話	手機： 家裡：
E-mail			
檢附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部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班級排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讀學、碩士五年一貫學程計畫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品集：10件設計相關作品。(需提供電子檔。)		系辦審核章：
備註	1. 依本辦法申請成為預延生之同學，建議應於大四上學期修習碩士班「研究方法」課程。 2. 本系訂於每年7月底公布通過申請名單於系網頁 (http://www.aart.url.tw/rec/university.php)， 通過申請者請於開學第一週至系辦公室辦理確認修讀程序 ，並領取人工選課單，以便加選碩士班課程(請於加退選課程時限內完成確認修讀程序，才可如期修讀)。		

申請人簽章：_____

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-----以下於甄選會議結束後由系所單位填寫-----

甄選會議： 年 月 日

甄選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	系所主管簽章：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

輔仁大學應用美術學系碩士班預備研究生

修讀同意書

班 級		學 號	
姓 名		聯絡電話	手機： 家裡：
E-mail			
<p>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 【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所學生修讀學、碩士學位五年一貫辦法】之相關規定</p> <p>※請於網路加退選時限內將此同意書影本附於人工加簽單後，以便授課教師了解學生為預研究生，並保障加選碩士班課程之權益。</p>			
學生簽章	承辦人簽章	系所主管簽章	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建議預延生應於大四上學期修習碩士班「研究方法」課程。 【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所學生修讀學、碩士學位五年一貫辦法 第七條】錄取為本系所碩士班研究生者，於大學期間所選修之碩士班課程成績達七十分以上者，方可申請抵免碩士班應修學分（不含論文），至多可抵免三分之二（含）本系碩士班應修學分數，但該課程之學分若已計入大學部畢業學分數內者，不得再申請抵免碩士班學分數。學分抵免之申請程序應於碩士班開學第一週內，持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向本系碩士班提出申請。 		

申請人簽章：_____

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